

证券代码:688279 证券简称:峰昭科技

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注: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股份支付费用为1,693.00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34.26万元,同比增长29.6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变动比例(%)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Table with 3 columns: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林LE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红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红梅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峰昭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注: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股份支付费用为1,693.00万元,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34.26万元,同比增长29.6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3 columns: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变动比例(%)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Table with 3 columns: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盛文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边朝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晖圆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一季, 2024年一季

证券代码:600003 证券简称:ST宇数 公告编号:2025-024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因2025年度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及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在年度报告披露前,因涉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公司于2024年年度报告的预计披露日为2025年4月30日,经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因相关关联方资金占用余额的可回收性存在不确定性,截至目前各方尚未就判断事项的可回收性、鉴于相关关联方的可回收性对公司财务报表构成重大且广泛性的影响,年审会计师将以该事项作为构成非保留审计意见的重大因素。如后续年审会计师无法对关联事项的可回收性进一步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或相关关联事项在年报披露前无法收回,则将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报告,或相关事项在年报披露前无法收回,则将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如上述公司资金占用事项被证监会责令改正,敬请关注后续公告披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前述情形届满的次日交易起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改正的,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改正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运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经营秩序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大额资金情况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91,791.34万元。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已偿还5000万元,剩余资金占用余额为86,791.34万元。具体情况可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9日披露的《关于自查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整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7)。

公司正督促控股股东,尽快筹措资金,以完成对剩余86,791.34万元资金占用余额及利息的偿还。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龙宇控股有限公司,截至公告披露日,除了上述资金占用及相关事项外,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收购、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近期权威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值得关注的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出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公司于2025年4月2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存在控股股东相关关联方资金占用91,791.34万元,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已偿还5,000万元,剩余资金占用余额为86,791.34万元。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2. 公司于2024年年度报告的预计披露日为2025年4月30日,经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因相关关联方资金占用余额的可回收性存在不确定性,截至目前各方尚未就判断事项的可回收性、鉴于相关关联方的可回收性对公司财务报表构成重大且广泛性的影响,年审会计师将以该事项作为构成非保留审计意见的重大因素。如后续年审会计师无法对关联事项的可回收性进一步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或相关关联事项在年报披露前无法收回,则将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据,或相关事项在年报披露前无法收回,则将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如上述公司资金占用事项被证监会责令改正,敬请关注后续公告披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前述情形届满的次日交易起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改正的,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改正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运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经营秩序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大额资金情况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91,791.34万元。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已偿还5000万元,剩余资金占用余额为86,791.34万元。具体情况可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9日披露的《关于自查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整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7)。

公司正督促控股股东,尽快筹措资金,以完成对剩余86,791.34万元资金占用余额及利息的偿还。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据,或相关事项在年报披露前无法收回,则将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如上述公司资金占用事项被证监会责令改正,敬请关注后续公告披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前述情形届满的次日交易起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改正的,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改正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运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经营秩序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大额资金情况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91,791.34万元。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已偿还5,000万元,剩余资金占用余额为86,791.34万元。具体情况可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9日披露的《关于自查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整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7)。

公司正督促控股股东,尽快筹措资金,以完成对剩余86,791.34万元资金占用余额及利息的偿还。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据,或相关事项在年报披露前无法收回,则将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如上述公司资金占用事项被证监会责令改正,敬请关注后续公告披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前述情形届满的次日交易起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改正的,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改正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4月25日、2025年4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运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经营秩序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